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128及債務股份代號：5279, 5280)

內幕消息

我們的控股股東 WYNN RESORTS, LIMITED 的2017年財政年度 年度報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09及37.47B條及證券及期貨條例(第571章)第XIVA部而刊發。

我們的控股股東Wynn Resorts, Limited已於2018年2月28日(拉斯維加斯時間下午2時06分)或前後公佈其2017年財政年度年度報告。

本公告乃由永利澳門有限公司(「我們」或「本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09及37.47B條及證券及期貨條例(第571章)第XIVA部而刊發。

本公司的控股股東Wynn Resorts, Limited為於美國全國證券交易商協會自動報價系統(「納斯達克」)全球精選市場上市的公司。於本公告日期，Wynn Resorts, Limited實益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72%。

茲提述我們日期為2018年1月23日的公告(「WRL盈利公佈公告」)，內容有關我們的控股股東Wynn Resorts, Limited公佈其未經審核2017年財政年度第四季及年度財務業績。除本公告另有界定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WRL盈利公佈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 僅供識別。

除WRL盈利公佈公告外，Wynn Resorts, Limited已於2018年2月28日(拉斯維加斯時間下午2時06分)或前後公佈其經審核2017年財政年度年度報告(「**WRL年報**」)。閣下如欲審閱由Wynn Resorts, Limited編製並向美國證券交易委員會存檔的WRL年報，請瀏覽<https://www.sec.gov/Archives/edgar/data/1174922/000117492218000019/0001174922-18-000019-index.htm>。WRL年報載有由本公司擁有的Wynn Resorts, Limited澳門業務的分部財務資料。WRL年報亦刊載於公開的網站。

Wynn Resorts, Limited的財務業績(包括載於WRL年報者)乃根據美國公認會計原則(「**美國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該等原則與我們用作編製及呈列我們的財務資料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有所不同。因此，WRL年報所載的財務資料與本公司所披露的財務業績不可直接比較。特別是WRL年報內呈列的平均每日房租(「**ADR**」)及每間可供使用客房的收益(「**REVPAR**」)乃根據美國公認會計原則所呈報的客房收益(包括計入客房收益的相關推廣優惠)計算。根據美國公認會計原則，於呈列淨收益時會從總收益扣除推廣優惠。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客房收益不包括該等推廣優惠。故此，我們概無表示或保證本集團2017年財政年度第四季及年度財務業績將與WRL年報所呈列者相同。我們已於WRL盈利公佈公告中，公佈我們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未經審核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第四季財務業績。

為確保本公司所有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均同樣及適時地獲得有關本公司的資料，Wynn Resorts, Limited於WRL年報刊載有關本公司及我們的澳門業務的財務資料及其他資料的重要摘要載列如下(除另有註明者外，於WRL年報的所有貨幣金額均以美元計值)，其中部分可能構成本公司的重大內幕消息：

「根據1934年證券交易法第13條或15(d)條提交的年度報告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

項目1. 業務

我們的渡假村

澳門業務

永利澳門於2006年9月6日開幕，永利澳門的擴建部分萬利於2010年4月21日開幕，而永利皇宮於2016年8月22日開幕。我們根據澳門政府於2002年6月授出為期20年的娛樂場批給協議經營我們的澳門業務。我們向澳門政府租賃位於澳門市中心內港的永利澳門所在的一幅約16英畝的土地及位於澳門路氹區的永利皇宮所在的一幅51英畝的土地。

於2018年2月15日，永利澳門的特色包括以下各項：

- 佔地約273,000平方呎的娛樂場，提供24小時博彩及各式各樣的博彩遊戲，配備316張賭枱及988台角子機、私人博彩廳、天際娛樂場及一個撲克區；
- 兩間豪華酒店，合共1,008間客房及套房；
- 八間餐飲店；
- 佔地約59,000平方呎的高端品牌零售空間；
- 佔地約31,000平方呎的會議空間；
- 康體及休閒設施，包括兩間健身中心、水療康體中心、一間髮廊及一個泳池；及
- 圓拱形大堂設有一個以中國十二生肖為主題的特色天花以及以黃金「吉祥樹」及「富貴龍」為主題的表演項目。

於2018年2月15日，永利皇宮的特色包括以下各項：

- 佔地約420,000平方呎的娛樂場，提供24小時博彩及各式各樣的博彩遊戲，配備323張賭枱及1,115台角子機、私人博彩廳及天際娛樂場；
- 一間豪華酒店，合共1,706間客房、套房及別墅；

- 十一間餐飲店；
- 佔地約106,000平方呎的高端品牌零售空間；
- 佔地約37,000平方呎的會議空間；
- 康體及休閒設施，包括纜車、一間健身中心、一間水療康體中心、一間髮廊及一個泳池；及
- 公眾景點包括一個表演湖及花卉藝術展示。

為回應我們對澳門業務的評價及致力創造獨一無二的客戶體驗，我們一直及預期繼續改良及完善此等渡假村。

我們的策略

我們的綜合渡假村在主要的都市市場進行草擬、設計、建設及營運，強調為所有客戶提供高水平的優質客戶服務。在拉斯維加斯及澳門，我們不僅成功吸引了各類本地客戶，而且將我們的客戶市場範圍拓展至國際市場。我們利用我們的國際市場推廣團隊通過位於香港特別行政區、新加坡、日本、台灣及加拿大的分部吸引國際客戶。

本公司已獲得以下認可，顯示出我們提供全球客戶服務的承諾：

- 於2018年官方福布斯旅遊指南星級評級名單中，Wynn Resorts總共榮獲比世界其他任何獨立酒店更多的五星獎項。
- 永利皇宮酒店、水療中心及鮑泓餐廳於2018年福布斯旅遊指南星級評級名單上奪得五星榮譽。
- 永利皇宮成為世界上第一間及唯一擁有超過一千間客房的五星級渡假村。
- 永利澳門繼續成為世界上唯一擁有八個福布斯旅遊指南五星獎項的渡假村。

市場及競爭

娛樂場渡假村行業競爭激烈。我們的澳門業務及拉斯維加斯業務均與其他優質娛樂場渡假村競爭。鄰近我們物業的渡假村的競爭因素包括設施種類、服務質素、價格、地點、娛樂、主題及規模等。我們提供優質設計及客戶服務，務求令我們的澳門及拉斯維加斯綜合渡假村從其他大型渡假村中脫穎而出。

澳門

澳門為中國的特別行政區，位於香港的西南面約37哩，船程約為一個小時。澳門於50多年來一直為娛樂場的座落地點，其主要由中國大陸的一個半島以及兩個鄰近島嶼(氹仔及路環)所組成，而路氹區則位於氹仔與路環之間。於2002年，澳門政府透過競爭過程，向三家承批公司(包括永利渡假村(澳門)股份有限公司(「永利澳門」))發出進行博彩業務的批給，結束40年來博彩業務被壟斷的局面。三家承批公司經澳門政府批准後獲准各自授出一項轉批給，因此共有六家博彩承批公司及獲轉批給人。除永利澳門外，澳門博彩股份有限公司(「澳博」)及銀河娛樂集團有限公司(「銀河」)各自為首要承批公司，而金沙中國有限公司(「金沙」)、新濠國際發展有限公司(「新濠」)及美高梅中國控股有限公司(「美高梅中國」)則以轉批給經營。各承批公司或獲轉批給人獲准經營的娛樂場數目並無限制，惟各個場所須經政府批准後方可營運。目前，澳門有41間娛樂場正在營運。

我們相信，澳門位處全球其中一個最大的潛在博彩客戶集中地。自2004年引進的新娛樂場開業開始，澳門市場的年度博彩收益錄得大幅增長並已成為全球最大的博彩市場。根據澳門的統計資料，年度博彩收益已自2002年的29億美元增長至2017年的331億美元。

澳門博彩市場主要依賴旅客。前往澳門的博彩客戶一般來自鄰近的亞洲地區。根據澳門統計暨普查局統計月報，2017年到訪澳門的訪客中約90%來自中國內地、香港及台灣。前往澳門的中國內地公民必須取得簽證。

政府統計資料顯示，2017年的訪澳旅客為3,300萬名，較2016年的3,100萬名上升5.4%，有關增長促使澳門的年度博彩收益由2016年的279億美元上升至2017年的331億美元。

自2006年永利澳門開幕以來，澳門市場的承載力經歷了大幅增長。截至2017年12月31日，澳門共有37,100間酒店客房、6,419張賭枱及15,622台角子機，而截至2006年12月31日，澳門共有12,978間酒店客房、2,762張賭枱及6,546台角子機。於2016年，隨著路氹區永利皇宮的開幕，我們貢獻出新的市場承載力。若干現有承批公司及獲轉批給人亦已於2016年及2017年在路氹區開設額外設施，或將於未來幾年開設額外設施，而這將進一步增加澳門市場的其他博彩及非博彩供應。

除世界各地的娛樂場(包括新加坡、菲律賓、馬來西亞、澳洲、拉斯維加斯、提供博彩娛樂的亞洲郵輪以及亞洲各地的其他娛樂場)外，我們的澳門業務主要面臨其餘39間遍佈澳門的娛樂場的競爭。倘當前其他亞洲國家(例如日本)的博彩合法化努力取得成功，我們的澳門業務將面臨額外競爭。

監管及許可

《華爾街日報》於2018年1月26日發表文章指控Wynn先生存在職場不當個人行為，此後，Wynn先生於2018年2月6日辭任行政總裁及董事會主席職位。鑑於有關文章，本公司董事會於2018年1月26日成立僅由獨立董事組成的特別委員會，調查針對Wynn先生的有關指控。於2018年2月12日，特別委員會宣佈其審查範圍已擴展至包括全面審查本公司的內部政策及程序，旨在採用最佳實踐為全體僱員維持一個安全及獲得尊重的工作場所。董事會亦宣佈其提名及企業管治委員會正啟動一項增加額外董事的程序，以強化董事會的構成、技術及經驗。內華達州博彩管制局及麻省博彩委員會亦已著手調查上述事宜(包括關於本公司及其牌照持有者的適當性)。本公司正通力配合該等監管審查。此外，澳門博彩監察協調局正監督並審查有關情形，而本公司正通力配合。誠如下文進一步討論，該等監管部門均具有許可及監督我們娛樂場渡假村業務經營的廣泛權力。

澳門

批給協議。

澳門政府公開評論說其正在研究更新博彩批給及轉批給的過程。我們的博彩批給與銀河娛樂、金沙及新濠的博彩批給將於2022年結束。澳博和美高梅中國的批給將於2020年結束。

僱員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我們有僱員約25,200名(包括澳門約13,100名及美國約12,100名)。

項目1A. 風險因素

與業務相關的風險

有關Stephen A. Wynn的爭議、監管行動、訴訟及調查以及其自本公司離職或會嚴重損害我們的業務。

《華爾街日報》於2018年1月26日發表文章指控Wynn先生存在職場不當個人行為，此後，Wynn先生於2018年2月6日辭任行政總裁及董事會主席職位。該指控所產生的有關Wynn先生的爭議以及其自本公司離職或會以多種方式(包括我們無法預料的方式)嚴重損害我們的業務。誠如本10-K表格其他段落所討論，澳門、麻省及內華達州的博彩監管機構正在審查有關情形。該等監管部門均具有許可及監督我們娛樂場渡假村業務經營的廣泛權力並可採取針對本公司及其相關牌照持有者或Wynn先生的措施，當中措施或會影響我們附屬公司持有彼等之博彩牌照及批給的能力或期限、本公司繼續作為該等附屬公司股東的適當性及／或Wynn先生繼續作為本公司股東的適當性。誠如項目3—「法律程序」及項目8—「財務報表及補充資料」附註14「承諾及或然事件—訴訟」所討論，有關方已因對Wynn先生的指控而向本公司及本公司董事會提出訴訟，而有關申索導致若干風險，包括管理受干擾、可能影響我們聲譽的論斷以及潛在的法律責任。針對Wynn先生及／或本公司的其他指控已經及可能於日後提出，而涉及本公司的其他監管或法律程序或會於日後啟動。有關Wynn先生的事態發展已經及可能於日後影響有關法律程序的進程及當事人於訴訟中的立場，於該訴訟中Wynn先生的前任配偶Elaine P. Wynn提起一項力證其與Wynn先生為訂約方的股東協議無效的交叉申索，倘以交叉申索獲勝，則就若干Wynn Las Vegas, LLC債務文件而言，或會加大發生控制權變動的可能性。有關該交叉申索的更多詳情，請參閱項目8—「財務報表及補充資料」附註14「承諾及或然事件」。此外，本公司綜合渡假村的業務模式乃由Wynn先生所首創。我們的業務、聲譽及競爭能力現或會因我們與Wynn先生的關係或因其自本公司離職及失去其技術與經驗而受損。

我們須遵守廣泛的國家及地方法規，且發牌及博彩當局對我們的業務擁有重大控制權。合規成本或未能遵守該等法規及權限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產生負面影響。

我們渡假村的營運須待我們於渡假村所在司法權區內取得並持所有必須的牌照、許可、批文、註冊、適當資格審查報告、法令及授權後方可進行。規管此等牌照、許可及其他批文的法律、法規及條例一般涉及博彩業務擁有人及經辦人以及在博彩業務擁有個人財務權益的人士或參與其中者的責任、財政穩定性及性質。

內華達州和麻省的監管部門有廣泛的權力要求詳細的財務和其他資料用以限制、調整、暫停或撤銷註冊、博彩牌照或相關批准；批准我們業務的轉變；並因違反博彩法例或法規而徵收罰款或要求沒收資產。遵守博彩法例、法規及牌照要求代價高昂。適用於我們業務的內華達州及麻省法律、法規或牌照的任何更改或違反適用於我們業務或博彩牌照的任何現行或未來法律或法規可能會要求我們作出重大支出並放棄資產，並會對我們的博彩業務產生負面影響。

我們的澳門業務受到特殊風險。未能遵守澳門的監管及博彩環境可能導致我們澳門業務的批給被撤銷或以其他方式對澳門業務造成負面影響。此外，我們面臨的風險是，美國監管機構可能認定澳門的博彩監管框架未能允許我們以與我們所擬定或內華達州博彩當局要求我們在美國開展業務所一致的方式在澳門開展業務。

就《華爾街日報》於2018年1月26日發表文章指控Wynn先生存在職場不當個人行為一事而言，麻省及內華達州的博彩監管機構正審查有關指控、本公司有關為全體僱員維持一個安全及受尊重的工作場所的內部政策及程序及本公司及其相關牌照持有者的適當性。澳門博彩監管機構正監督並審查有關情形。該等監管部門均具有許可及監督我們娛樂場渡假村業務經營的廣泛權力並可採取針對本公司及其相關牌照持有者或Wynn先生的措施，當中措施或會影響我們附屬公司持有彼等之博彩牌照及批給的能力或期限、本公司繼續作為該等聯屬公司股東的適當性及／或Wynn先生繼續作為本公司股東的適當性。

持續的調查、訴訟及其他糾紛可能會分散管理層精力，還可能引致負面報導及監管機構的額外審查。

Freeh報告中有關Okada先生及其聯屬人士被發現疑似違反法律、董事會的不適當資格審查報告、贖回股份及相關訴訟的消息被廣泛報導。此外，Elaine P. Wynn向Wynn先生、本公司及各公司職員提出多項索償，已經並可能持續不利地宣傳或打擊本公司的聲譽。

本公司董事會於2018年1月26日成立僅由獨立董事組成的特別委員會，調查有關Wynn先生存在職場不當個人行為的指控。於2018年2月12日，特別委員會宣佈其審查範圍已擴展至包括全面審查本公司的內部政策及程序，旨在採用最佳實踐為全體僱員維持一個安全及獲得尊重的工作場所。麻省及內華達州的博彩監管機構正在審查該等事宜(包括有關本公司及其相關牌照持有者的適當性)，而本公司正通力配合該等監管審查。澳門博彩監管機構正監督並審查有關情形，而本公司正通力配合。

上述調查、訴訟和其他糾紛以及日後可能發生的任何其他事宜可能代價高昂且可能會轉移管理層對我們業務營運的注意力。該等調查、訴訟和其他糾紛亦可能導致監管機構對我們進行額外審查，從而有可能導致有關本公司的博彩牌照及本公司成功競投新興博彩市場機遇的能力的調查，並可能對其造成負面影響。此外，有關行動、訴訟及輿論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聲譽及競爭地位造成負面影響，且可能減少對Wynn Resorts及WML股份的需求，從而對其各自股份的買賣價格產生負面影響。

澳門訪客人數可能因中國內地經濟崩潰、限制中國內地公民到訪澳門及反貪腐運動或類似活動而下跌。

澳門業務的大部分博彩客戶均來自中國內地。倘若中國經濟出現崩潰、緊縮及不明朗因素，均可能影響到訪我們澳門業務的客戶人數或彼等可能願意消費的金額。此外，中國政府不時採取的政策(包括中國對其公民實施的任何旅遊限制，例如對向中國內地居民授出到訪澳門的出境簽證實施限制)可能影響到訪我們物業的中國內地旅客人數。我們並不確定日後何時或會否推行限制中國內地公民到訪澳門及香港的政策，亦不確定日後何時或會否在未經通知下調整旅遊政策。另外，中國政府持續推行反貪腐運動亦已影響中國消費者的態度及其於國內外的消費模式。該運動及中國內地貨幣流出政策明確地收緊貨幣轉移法規，包括實時監控若干金融渠道，對中國內地公民從自動取款機提取現金的限制，以及削減中國內地以外賬戶持有人從銀行賬戶提款的年度限額。該等政策可能影響旅客人數以及彼等可由中國內地帶到澳門的貨幣金額。該等政策的整體效應可能對我們的收益及經營業績構成負面影響。

我們的資訊科技和其他系統受制於網絡安全風險，包括盜用客戶資料或其他違反資訊安全的行為。

我們依靠資訊科技及其他系統(包括與我們簽約提供數據服務的第三方維護的系統)來維護和傳輸大量的客戶財務資料、信用卡結算、信用卡資金轉賬、郵寄清單及預訂信息，以及其他個人身份資料。我們還保存重要的公司內部數據，例如關於我們僱員的個人身份資料以及與我們業務相關的信息。我們為保護客戶、僱員及公司資料而實施的系統和流程受到不斷變化的安全風險的影響。這些風險包括網絡及實體安全漏洞、系統故障、電腦病毒以及客戶、公司僱員或第三方供應商僱員的疏忽或故意濫用。我們為阻止和減輕這些風險所採取的措施未必成功，且我們保障網絡安

全風險的保險範圍未必充足。我們的第三方資訊系統服務供應商面臨與我們類似的網絡安全風險，而我們不直接控制任何此類資訊安全運作。我們或第三方服務供應商維護的客戶或公司數據的重大盜竊、遺失或欺詐性使用可能會對我們的聲譽造成不利影響，使我們的營運及管理團隊遭受重大破壞，並導致補救費用、監管處罰和客戶及其他資訊受到該等侵犯的當事方的訴訟，所有這些都可能對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及現金流量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收集和使用個人資料的行為受私隱法律及法規的約束，而私隱法律是一個經常變化且因司法權區而有重大差異的範疇。遵守適用的私隱法規可能會增加我們的經營成本及／或對我們向我們的顧客推銷我們的產品、物業及服務的能力造成不利影響。此外，我們不遵守(或某些情況下，由我們委託的第三方不遵守)適用的私隱法規或違反儲存我們數據的系統的安全性可能導致聲譽受損和／或使我們遭受罰款、支付損害賠償、訴訟或限制我們使用或轉移數據。

倘若第三方成功挑戰我們擁有或使用永利相關商標及／或服務標誌的權利，則我們的業務或經營業績可能受到損害。

我們的知識產權資產，特別是「Wynn」的標識版本，是我們最寶貴的資產之一。我們已向美國專利及商標局及包括澳門、中國、香港、新加坡、台灣、日本、若干歐洲國家及全球其他各司法權區的註冊處在內的眾多外國專利和商標註冊處提交了申請，以就各類商品及服務註冊不同的「Wynn」相關商標及服務標誌。這些標誌包括「WYNN RESORTS」、「WYNN DESIGN AND DEVELOPMENT」、「WYNN LAS VEGAS」、「WYNN MACAU」、「WYNN PALACE」及「ENCORE」。部份申請乃按照持續使用基礎而提出，其他申請則按照日後使用標記的真正意向而提出。

大多數這些標記的共通元素是使用「WYNN」的姓氏。作為一般規則，姓氏(或主要以姓氏構成的部份標誌)不具資格註冊，除非有關姓氏已取得「第二個涵義」。基於Wynn先生作為知名渡假村發展商等因素，我們至今已在若干申請中成功向美國專利及商標局顯示永利名稱的第二個涵義，但並不能保證其他待批申請同樣成功。

聯邦註冊並非有關標記的完全決定性權利。聲稱擁有相似標記的過往權利的第三方可挑戰我們的註冊權利或我們使用標記的權利，並尋求推翻有關註冊所賦予的推論。

此外，由於電腦化博彩機技術的普及和在商業運作的普遍使用，其他形式的知識產權(如專利及版權)也越來越具有相關性。日後第三方可能聲稱擁有更優先的知識產權，或指控其知識產權涵蓋了我們某些方面的業務。就相關指控的辯護可能會導致巨額開支，而且倘此類索賠被成功起訴，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產生重大影響。欺詐性網上賭博和投資網站的國際運作已有所增加，試圖欺詐並欺騙公眾。我們不提供網上賭博或投資賬戶。使用我們的名字或類似的名字或與我們相似的形象提供該等或類似活動及機會的網站，概未獲我們授權並且可能是非法並有犯罪意圖的。倘透過提起民事訴訟及向有關當局(如適用)報告該等網站以求關停該等網站的努力失敗或未能及時完成有關行動，則該等未經授權的活動仍可能會繼續並損害我們的聲譽並對我們的業務產生負面影響。我們為獲取和保護我們的知識產權以防止在全球範圍內未經授權使用而採取的努力，可能包括聘用律師並開始在不同司法權區進行訴訟，可能代價高昂並且未必成功保護及維護我們知識產權資產的地位及價值。

與我們的澳門業務相關的風險

我們的澳門業務可能受不利政治及經濟狀況的影響。

我們的澳門業務在新興市場開展業務時面臨著重大政治、經濟和社會風險。我們的澳門業務的未來成功將取決於澳門和中國大陸的政治及經濟狀況。例如，澳門、中國或周邊地區的財政衰退及民間、國內或國際動盪可能會嚴重損害我們的業務，不僅會減少客戶對娛樂場渡假村的需求，還會增加徵收稅項及外匯管制的風險，或增加可能會阻礙我們的澳門業務或我們調回資金的能力的其他政府限制、法律或法規的風險。

倘我們不能於2022年獲得延長批給或倘澳門政府行使其贖回權，我們從澳門博彩業務賺取的收益將終止。

我們與澳門政府的批給協議將於2022年6月到期。除非我們的批給獲續期，否則，我們在澳門的所有博彩業務及相關設備將於2022年6月無償地自動轉讓予澳門政府，且我們將不再自該等業務產生任何收益。澳門政府已公開表示，其正在研究可更新博彩批給及轉批給的程序。自2017年6月起，澳門政府可向我們發出最少一年的事先通知贖回批給協議。倘澳門政府行使此贖回權，我們可獲公平的賠償或彌償保證，有關賠償或彌償保證金額將按贖回之前一個稅務年度中產生的收益金額乘以批給下的餘下年期釐定。我們或未能按有利於我們的條款重續或延長我們的批給協議。倘我們的批給被贖回，支付予我們的賠償金可能不足以抵銷我們日後的收益虧損。批給被贖回或無法延長批給會對我們的經營業績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澳門控煙法例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現金流量構成不利影響。

於2014年，澳門政府通過新訂的控煙法例，由2014年10月6日起在娛樂場實施禁煙。然而，該法例容許娛樂場設立向貴賓博彩客戶開放的若干有限吸煙區，而該等吸煙區須位處限制進入區域內，並須符合整體博彩區域面積的若干面積比率以及2012年11月1日的行政長官批示所載的條件(經2014年6月3日的行政長官批示所修訂)。澳門政府先前的公佈顯示，澳門政府計劃於澳門所有娛樂場推行全面禁煙，然而於2018年1月1日生效的新煙草控制法已要求賭場於2018年12月31日前禁止在目前允許區域內吸煙，而建造吸煙室所根據的若干嚴格技術標準仍待釐定。現有控煙法例以及任何計劃於娛樂場實施全面禁煙的控煙法例可能會阻礙屬吸煙人士的潛在博彩客戶經常到訪澳門的娛樂場，亦可能會影響到訪我們物業的訪客人數或訪客於我們物業所花費的時間，從而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現金流量構成重大不利影響。

極端天氣狀況可能會對我們的澳門業務造成不利影響。

澳門的亞熱帶氣候及於南中國海的位置受到包括颱風及暴雨在內的極端天氣的影響。不利的天氣情況可能對我們渡假村的盈利能力造成負面影響，並妨礙或阻止顧客前往澳門。

我們依賴博彩中介人賺取我們相當大部分的博彩收益。倘我們未能與信譽良好的博彩中介人維持或另行建立成功的業務關係，則我們維持或增加博彩收益的能力將受到不利影響。

我們或會流失產生我們大部分博彩收益的博彩中介人顧客。澳門娛樂場營運商對博彩中介人所提供的服務競爭日趨激烈，而隨著更多娛樂場於澳門開業，此競爭將會加劇。倘我們未能與信譽良好的博彩中介人維持或另行建立成功的業務關係或被我們的競爭對手奪去大量博彩中介人，則我們維持或增加我們的博彩收益的能力將受到不利影響，且我們將要尋求其他方法與貴賓客戶建立關係。此外，倘我們的博彩中介人未能與我們的貴賓客戶建立或維持關係，則我們維持或增加博彩收益的能力將會受損。

我們的博彩中介人的財務資源可能不足以讓其繼續在澳門經營業務，從而可能對我們的業務及財務狀況造成不利影響。我們的博彩中介人可能在吸引顧客方面遇到困難。

區內的經濟及政治因素可能導致我們的博彩中介人在澳門經營遇到困難，包括吸引顧客來澳門的激烈競爭。此外，博彩中介人可能面臨流動性下降，限制其向其顧客授予信貸的能力，並且可能面臨難以收取其之前延長的信貸的困難。無法吸引足夠的顧客、授予信貸並及時收取到期款項可能對我們博彩中介人的業務造成負面影響，導致博彩中介人清盤或清算其營運或導致部分我們的博彩中介人離開澳門。目前及未來的任何困難都可能對我們的經營業績造成不利影響。

博彩中介人的服務競爭加劇或導致我們須向博彩中介人支付更高的佣金費用。

若干博彩中介人於與娛樂場營運商磋商營運協議方面擁有重大的影響力及議價能力。此影響力可導致博彩中介人通過磋商修改我們的營運協議，包括要求取得更高的佣金，否則將導致被競爭對手奪去業務或失去與博彩中介人的若干關係。倘我們須增加我們的佣金費用或由於競爭壓力而於其他方面修改我們與博彩中介人有關的安排，我們的經營業績將會受到不利影響。

倘與我們合作的博彩中介人並無遵守澳門博彩法以及嚴謹的誠信及廉正標準，我們的聲譽以及符合批給、澳門博彩法及其他博彩牌照規定的能力或會受到影響。

與我們合作的博彩中介人的聲譽及誠信對我們本身的聲譽及我們遵守我們的批給、澳門博彩法及其他博彩牌照營運的能力十分重要。我們定期審閱博彩中介人的誠信及遵例程序。然而，我們無法控制我們的博彩中介人遵守此等嚴謹的誠信及廉正標準，而我們的博彩中介人或會違反與我們簽訂有關確保遵守標準的合約條文。此外，倘我們與誠信被質疑的博彩中介人訂立新業務關係，監管機關或投資者可能認為這對我們本身的誠信造成負面影響。倘我們的博彩中介人未能遵守所需的誠信及廉正標準，我們可能面對對我們的營運擁有管轄權的博彩監管機關採取的行動。此外，倘任何我們的博彩中介人於我們的物業內違反澳門博彩法，澳門政府可能酌情對我們、博彩中介人或同時對兩者採取執法行動，而我們可能被懲處及我們的聲譽可能受損。

我們的澳門附屬公司的債務由其大部分資產作抵押。

根據適用法律(包括博彩法例)及若干協定例外情況，我們澳門附屬公司的債項以其絕大部分資產的留置權作抵押。倘該等附屬公司於其融資文件下違約或倘該等附屬公司經歷破產、清算、解散或重組，則相關有抵押債項持有人將有權首先從該等附屬公司的抵押品中獲得償付，之後我們澳門附屬公司的無抵押債項持有人方才有權從該等附屬公司的剩餘資產中獲得償付。

利益衝突可能因我們的若干董事和高級職員亦為永利澳門有限公司的董事而產生。

作為Wynn Resorts間接擁有大部分股權的附屬公司及永利澳門及永利皇宮的發展商、擁有人及營運商，永利澳門有限公司於2009年10月將其普通股股份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掛牌上市。截至2017年12月31日，Wynn Resorts擁有約72%永利澳門有限公司的普通股股份。由於永利澳門有限公司擁有與我們無關聯的股東，我們及我們兼任永利澳門有限公司高級職員及／或董事的若干高級職員及董事可能與我們的股東及永利澳門有限公司的少數股東有相互抵觸的信託義務。對Wynn Resorts及永利澳門有限公司可能有不同影響的決定，包括我們已訂立或將來可能與永利澳門有限公司訂立的合約安排，可能會導致出現潛在利益衝突。

澳門政府已經對可於澳門營運的賭枱數量設定上限並限制澳門新博彩區的新賭枱的數量。

就永利皇宮開業而言，我們獲博監局批准於永利皇宮經營100張新賭枱，並獲批准於2017年1月1日額外經營25張賭枱及於2018年1月1日再經營25張新賭枱，合共為150張新賭枱。此外，我們在符合總數上限的情況下，已並將繼續於永利澳門與永利皇宮之間轉移賭枱。截至2018年2月15日，我們於永利澳門的賭枱總數為316張，永利皇宮則為323張。於永利澳門及永利皇宮營運的賭枱組合經常因應對不斷變化的市場需求及行業競爭的營銷及營運策略而改變。未能根據預計的市場需求和行業趨勢來調整賭枱組合，可能會對我們的經營業績造成負面影響。

與股份擁有權及股東事宜有關的風險

我們最大的幾名股東能對我們的營運及未來方向施加重大影響。

截至2017年12月31日，Wynn先生及Elaine P. Wynn分別擁有我們已發行的普通股中的12,131,707股股份及9,539,077股股份，合共約佔該等普通股的21.1%。因此，Wynn先生及Elaine P. Wynn倘以類似的方式就彼等所持股份作出投票，則可能會對所有需股東批准的事宜(包括重大公司交易的批准)產生重大影響。

根據股東協議，Wynn先生及Elaine P. Wynn已同意就彼等於Wynn Resorts普通股中持有的受股東協議條款所規限的股份作出投票，以便選舉經Wynn先生所認可的各份董事人選名單上所載的所有提名人進入董事會。此投票安排致使Wynn先生實際上極大程度上影響入選Wynn Resorts董事會的董事人選名單。此外，除另有說明外，股東協議規定，任何一方在出售其擁有的Wynn Resorts普通股股份之前須獲另一方書面同意。

我們的股價或會波動。

我們普通股的交易價格過去一直且可能繼續大幅波動。我們的股價或會因眾多事件及因素而出現波動，例如美國、中國及世界的整體經濟及金融狀況、我們自身經營業績的季度變動、競爭加劇、證券分析師的財務估計及推薦意見的變更、適用法律或法規的變動及影響旅遊業的變化以及影響我們業務的其他事件等。整個股市，尤其是我們行業內公司的股價，曾經歷可能與相關公司的經營業績無關的極端波動。無論我們的經營業績如何，全城性的市場及行業波動均可能對我們普通股的價格產生不利影響。

與債務相關的風險

我們的槓桿率高企，未來的現金流量可能不足以供我們履行相關義務，且我們可能難以獲得更多融資。

我們就我們的權益負有大額綜合債務。

我們的債務可能會引致若干重大後果。例如：

- 我們無法履行付款義務或其他義務或會令債務加速到期、抵押品資產被止贖或使得我們破產以及引發在其他協議下的交叉違約；
- 償還債務需消耗我們自拉斯維加斯及澳門業務所得的大部分現金流量，而且還會減少用於提供營運資金及滿足其他現金需求或支付其他資本開支的可動用現金(如有)金額；

- Okada各方已對Aruze股份的贖回提出質疑，而且目前我們正捲入與該等各方的訴訟及相關股東衍生訴訟。這些法律程序的結果無法預測。任何涉及支付重大金額的不利判決或和解均會對我們的財務狀況和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而且會令我們面臨第三方(包括現任或前任投資者或監管機構)提出的額外索賠。任何不利判決或和解都會降低我們的溢利，並會限制我們經營業務的能力；
- 我們可能無法在有需要時獲得額外融資；及
- 就我們支付的部分利息而言，其適用利率將隨市場利率波動，因此，倘市場利率上升，我們的利息開支也會隨之增加。

項目2. 物業

下表載列我們的主要土地持有權。我們擁有或已取得該等物業的使用權。我們亦擁有或租賃各種其他與我們的發展項目相關的已改善及未改善物業。

物業	英畝概約數	地點
澳門業務⁽¹⁾		
永利澳門	16	位於澳門市中心內港。
永利皇宮	51	位於澳門路氹區。
	67	

(1) 澳門政府擁有澳門的大部份土地。多數情況下，位處澳門的房地產私人權益是通過政府授出的長期租約(亦稱為批給)或其他土地使用權取得。永利澳門乃於一份自2004年8月起生效年期為25年的土地批給合約下獲得租賃，且在獲政府批准的情況下可以於繼後期間重續。永利皇宮乃於一份自2012年5月起生效年期為25年的土地批給合約下獲得租賃，且在獲政府批准的情況下可以於繼後期間重續。

項目3. 法律程序

我們偶爾會面對訴訟。如同所有訴訟一樣，我們概無法就該等事宜的結果提供任何保證，而我們知悉訴訟必定涉及巨額費用。請參閱於10-K表格內所載的年報的項目8—「財務報表及補充資料」附註14「承諾及或然事件—訴訟」以及於10-K表格內所載的年報的項目1A—「風險因素」，列於此以供參考。

廉政公署要求提交資料

於2014年7月，永利澳門接獲澳門廉政公署（「廉政公署」）通知，要求就其於澳門路氹區的土地提交若干資料。永利澳門已應要求與廉政公署合作。

項目6. 財務數據摘要

於12月31日				
2017年 ⁽¹⁾	2016年 ⁽²⁾	2015年	2014年	2013年
(以千計，每股金額除外)				

綜合資產負債表：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804,474美元	2,453,122美元	2,080,089美元	2,182,164美元	2,435,041美元
長期責任總額 ⁽³⁾	9,673,099	10,279,375	9,327,143	7,482,510	6,748,283

(2) 永利皇宮已於2016年8月22日開業。

(3) 包括長期債項、其他長期負債、遞延所得稅負債淨額及永利皇宮土地批給合約下所規定的合約溢價金付款。

項目7. 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的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概覽

我們於澳門擁有WML約72%權益，包括經營永利澳門及永利皇宮。

澳門業務

永利澳門的特色包括兩間合共配備1,008間客房及套房的豪華酒店、佔地約273,000平方呎的娛樂場、八間餐廳、佔地約31,000平方呎的會議空間、佔地約59,000平方呎的零售空間、圓拱形表演廳以及康體及休閒設施。

我們的永利皇宮(一間位於澳門路氹區的綜合渡假村)於2016年8月22日開業。永利皇宮擁有一間配備1,706間客房、套房及別墅的豪華酒店大樓、佔地約420,000平方呎的娛樂場、十一間餐廳、佔地約37,000平方呎的會議空間、佔地約106,000平方呎的零售空間、公眾景點(包括一個表演湖及花卉藝術展示)以及康體及休閒設施。

經營業績

年度業績概要

永利皇宮已於2016年8月22日開業，我們於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錄得的業績涵蓋其132天的營運。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經調整後的物業EBITDA自2016年同期的12.6億美元增至18.1億美元，增長了43.8%或5.514億美元。經調整後的物業EBITDA增長乃得益於永利皇宮、永利澳門及我們拉斯維加斯業務分別實現增長4.245億美元、7,920萬美元及4,770萬美元。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經調整後的物業EBITDA自2015年同期的11.9億美元增至12.6億美元，增長了6.2%或7,350萬美元。經調整後的物業EBITDA的增長主要來自永利皇宮開業相關的新業務，部分被永利澳門因業務量下跌而錄得的3.8%跌幅所抵銷。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與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財務業績比較。

淨收益

下表呈列來自我們的澳門及拉斯維加斯業務的淨收益(以千計)：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百分比變動
	2017年	2016年	
淨收益			
澳門業務：			
永利澳門	2,485,804美元	2,264,087美元	9.8
永利皇宮 ⁽¹⁾	2,139,154	583,336	266.7
澳門業務總計	4,624,958	2,847,423	62.4

(1) 永利皇宮已於2016年8月22日開業。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淨收益由2016年同期的44.7億美元增長至63.1億美元，增加41.2%或18.4億美元。淨收益增加主要由於永利皇宮、永利澳門及我們的拉斯維加斯業務分別增長15.6億美元、2.217億美元及6,250萬美元所致。

娛樂場收益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娛樂場收益由2016年同期的32.7億美元增長至49.5億美元，增加51.4%或16.8億美元。該項增加主要由於永利皇宮、永利澳門及我們的拉斯維加斯業務分別增加14.5億美元、2.250億美元及970萬美元所致。永利澳門娛樂場收益增加主要是由於貴賓轉碼數增加23.9%所致。

於永利皇宮開業前，我們獲澳門博彩監察協調局批准於永利皇宮經營100張新賭枱，並獲批准於2017年1月1日額外經營25張賭枱及於2018年1月1日再經營25張新賭枱，合共為150張新賭枱。此外，我們在符合總數上限的情況下，已並將繼續於永利澳門與永利皇宮之間轉移賭枱，以優化我們的娛樂場業務。截至2018年2月15日，我們於永利澳門的賭枱總數為316張，永利皇宮則為323張。

下表載列我們的澳門及拉斯維加斯業務的娛樂場收益以及相關主要營運指標(以千計，每張賭枱每日贏額及每台角子機每日贏額除外)：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增加／(減少)	百分比變動		
	2017年	2016年				
澳門業務：						
永利澳門：						
總娛樂場收益	2,360,221美元	2,135,193美元	225,028美元	10.5		
貴賓：						
平均賭枱數目	96	149	(53)	(35.6)		
貴賓轉碼數	58,303,836美元	47,048,754美元	11,255,082美元	23.9		
賭枱贏額	1,907,625美元	1,547,261美元	360,364美元	23.3		
貴賓贏額佔轉碼數百分比	3.27%	3.29%	(0.02)			
每張賭枱每日贏額	54,726美元	28,332美元	26,394美元	93.2		
中場：						
平均賭枱數目	204	216	(12)	(5.6)		
賭枱投注額	4,525,727美元	4,585,476美元	(59,749)美元	(1.3)		
賭枱贏額	880,964美元	881,797美元	(833)美元	(0.1)		
賭枱贏額百分比	19.5%	19.2%	0.3			
每張賭枱每日贏額	11,820美元	11,131美元	689美元	6.2		
平均角子機數目	914	802	112	14.0		
角子機投注額	3,526,747美元	3,386,973美元	139,774美元	4.1		
角子機贏額	154,425美元	145,680美元	8,745美元	6.0		
每台角子機每日贏額	463美元	497美元	(34)美元	(6.8)		
永利皇宮⁽¹⁾：						
總娛樂場收益	1,965,362美元	519,877美元	1,445,485美元	278.0		
貴賓：						
平均賭枱數目	104	81	23	28.4		
貴賓轉碼數	52,573,258美元	14,480,023美元	38,093,235美元	263.1		
賭枱贏額	1,486,674美元	396,954美元	1,089,720美元	274.5		
貴賓贏額佔轉碼數百分比	2.83%	2.74%	0.09			
每張賭枱每日贏額	39,325美元	37,009美元	2,316美元	6.3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7年	2016年	增加／(減少)

中場：

平均賭枱數目	202	245	(43)	(17.6)
賭枱投注額	3,490,363美元	1,000,881美元	2,489,482美元	248.7
賭枱贏額	795,159美元	211,146美元	584,013美元	276.6
賭枱贏額百分比	22.8%	21.1%	1.7	
每張賭枱每日贏額	10,759美元	6,527美元	4,232美元	64.8
平均角子機數目	1,026	962	64	6.7
角子機投注額	3,053,614美元	738,907美元	2,314,707美元	313.3
角子機贏額	165,754美元	40,664美元	125,090美元	307.6
每台角子機每日贏額	443美元	320美元	123美元	38.4

(1) 永利皇宮已於2016年8月22日開業。

非娛樂場收益

非娛樂場收益由2016年同期的12.0億美元增加13.3%或1.599億美元至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13.6億美元，主要由於永利皇宮及我們拉斯維加斯業務分別實現增長1.103億美元及5,290萬美元所致，惟部分被永利澳門減少的330萬美元所抵銷。

客房收益由2016年同期的6.033億美元增加16.7%或1.009億美元至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7.042億美元，主要由於永利皇宮及我們拉斯維加斯業務分別實現增長9,210萬美元及1,940萬美元所致，惟部分被永利澳門減少的1,060萬美元所抵銷。我們的拉斯維加斯業務所錄得的增長乃由於平均每日房租增長3.0%及入住率增長1.6個百分點，而永利澳門的客房收益減少乃由於平均每日房租下跌12.3%，部分被入住率增加3.1個百分點所抵銷。

下表載列我們的澳門及拉斯維加斯業務的客房收益以及相關主要營運指標：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百分比變動 ⁽¹⁾	
	2017年	2016年		
澳門業務：				
永利澳門：				
總客房收益(以千計)	101,242美元	111,817美元	(9.5)	
入住率	97.5%	94.4%	3.1	
平均每日房租	257美元	293美元	(12.3)	
每間可供使用客房的收益	251美元	277美元	(9.4)	
永利皇宮 ⁽²⁾ ：				
總客房收益(以千計)	146,980美元	54,843美元	168.0	
入住率	96.2%	83.2%	13.0	
平均每日房租	237美元	276美元	(14.1)	
每間可供使用客房的收益	227美元	230美元	(1.3)	

(1) 除入住率外，以百分點變動呈列。

(2) 永利皇宮已於2016年8月22日開業。

餐飲收益由2016年同期的6.015億美元增加14.9%或8,940萬美元至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6.909億美元，主要由於永利皇宮及我們拉斯維加斯業務分別實現增長6,040萬美元及3,200萬美元所致，惟部分被永利澳門減少的310萬美元所抵銷。

娛樂、零售及其他收益由2016年同期的3.634億美元上升16.9%或6,140萬美元至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4.248億美元，主要是來自永利皇宮的6,280萬美元。

推廣優惠由2016年同期的3.701億美元上升24.8%或9,180萬美元至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4.619億美元。增幅主要是來自永利皇宮的1.050億美元，惟部分被永利澳門及我們拉斯維加斯業務分別減少的800萬美元及520萬美元所抵銷。來自永利澳門及我們的拉斯維加斯業務的跌幅主要由於我們客房及餐廳的現金付款客人所佔比例較高。

經營開支

經營開支由2016年同期的39.4億美元增加33.1%或13.1億美元至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52.5億美元，主要由於娛樂場開支、折舊及攤銷以及一般及行政開支分別增加11.2億美元、1.476億美元及1.373億美元所致，惟部分被開業前開支減少1.280億美元所抵銷，以上各項主要與永利皇宮開業有關。

娛樂場開支由2016年同期的20.8億美元增加53.8%或11.2億美元至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32.0億美元，此增幅主要由於永利皇宮及永利澳門分別增加9.751億美元及1.501億美元所致。永利澳門的增幅乃因博彩稅隨娛樂場收益增加10.5%而出現上漲所推動。

客房開支由2016年同期的1.579億美元增加12.4%或1,960萬美元至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1.775億美元。此增幅主要由於我們拉斯維加斯業務及永利皇宮分別增加1,050萬美元及970萬美元所致，並且主要歸因於與入住率上升相關的開支及勞務成本上升。

餐飲開支由2016年同期的3.752億美元增加9.5%或3,560萬美元至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4.108億美元，此增幅主要由於永利皇宮及我們拉斯維加斯業務分別增加2,370萬美元及1,680萬美元所致。

娛樂、零售及其他開支由2016年同期的1.611億美元增加10.0%或1,620萬美元至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1.773億美元，主要與永利皇宮相關。

一般及行政開支由2016年同期的5.481億美元增加25.1%或1.373億美元至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6.855億美元，主要與永利皇宮相關。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開業前開支為2,670萬美元，而2016年同期為1.547億美元。於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產生的與永利皇宮、Wynn Boston Harbor及我們的拉斯維加斯業務有關的開業前開支分別為1.298億美元、2,270萬美元及230萬美元。

折舊及攤銷由2016年同期的4.047億美元增加36.5%或1.476億美元至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5.524億美元。此增幅主要由於永利皇宮開業而相關樓宇及傢俬、裝置及設備投入使用所致。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物業費用及其他為2,960萬美元，而2016年同期為5,480萬美元。於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分別於永利皇宮及永利澳門錄得1,260萬美元及670萬美元的相關費用，主要源自與各種翻新工程有關的廢棄費用及資產報廢以及澳門受颱風影響所致的與財產損失有關的估計成本。

利息開支(扣除資本化利息)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資本化利息較2016年同期減少7,570萬美元，主要原因是於2016年8月永利皇宮建築活動完成，並於2016年第一季度錄得2,560萬美元的期外調整。

其他非經營收入及開支

我們亦已完成現金收購要約並於其後贖回我們的5 1/4厘優先票據(「2021年票據」)以及發行於2024年到期的4 7/8厘優先票據(「2024年WML票據」)及於2027年到期的5 1/2厘優先票據(「2027年WML票據」)(統稱「WML票據」)。我們就2022年票據及2027年WLV票據交易錄得償還債務虧損2,080萬美元及就WML票據交易錄得償還債務虧損3,310萬美元。

截至2017年及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從外幣重新計量分別產生2,170萬美元及70萬美元的虧損。此虧損主要是由於澳門元兌美元的匯率波動對重新計量我們澳門相關實體產生的以美元計值的債務及其他債項的影響所致。

所得稅

截至2017年及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分別錄得稅務抵免3.290億美元及稅務開支810萬美元。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的所得稅抵免主要涉及美國稅務改革對本公司遞延稅項影響所致的暫繳稅項抵免3.399億美元。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的所得稅開支主要與我們遞延稅項負債的增加有關。

永利澳門獲五年豁免繳納按娛樂場博彩溢利計算的澳門所得補充稅，直至2020年12月31日止。截至2017年及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分別獲豁免就該等稅項繳納6,300萬美元及2,730萬美元。我們的非博彩溢利仍須繳納澳門所得補充稅，其娛樂場贏額仍須根據我們的批給協議繳納澳門特別博彩稅和其他徵費(合計為39%)。

於2016年8月，永利澳門已延長其與澳門政府訂立的一份協議，該協議訂明支付年費1,280萬澳門元(約160萬美元)，作為股東獲分派股息應支付的所得補充稅。該股息協議有效期至2020年12月31日。

於2017年3月，財政局開始審查永利澳門的2013年及2014年澳門所得稅稅表。截至2017年12月31日，根據審查現狀，我們認為無需對未確認稅務抵免作出任何變更。

於2017年7月，財政局開始審查Palo Real Estate Company Limited(「Palo」)(永利澳門之附屬公司)的2013年及2014年澳門所得稅稅表。於2018年2月，財政局作出有關所得稅並無任何變更的審查結論。

非控股權益應佔的淨收入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非控股權益應佔的淨收入為1.421億美元，而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則為6,050萬美元。此等金額主要與非控股權益應佔WML所得淨收入有關。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與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財務業績比較。

淨收益

下表呈列來自我們的澳門及拉斯維加斯業務的淨收益(以千計)：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百分比變動
	2016年	2015年	
淨收益			
澳門業務：			
永利澳門	2,264,087美元	2,463,092美元	(8.1)
永利皇宮 ⁽¹⁾	583,336	—	—
澳門業務總計	2,847,423	2,463,092	15.6

(1) 永利皇宮已於2016年8月22日開業。

淨收益由2015年同期的40.8億美元增加9.6%或3.904億美元至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44.7億美元。該增幅主要由於永利皇宮產生淨收益5.833億美元及我們的拉斯維加斯業務增加610萬美元，惟部分被永利澳門減少的1.990億美元所抵銷。

娛樂場收益

娛樂場收益由2015年同期的29.3億美元增加11.4%或3.357億美元至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32.7億美元。該增幅主要由於永利皇宮的5.199億美元娛樂場收益所致，惟部分被永利澳門娛樂場收益減少的1.777億美元所抵銷。永利澳門娛樂場收益減少是由於我們貴賓及中場業務的業務量減少所致，其中貴賓轉碼數減少18.8%，賭枱投注額減少5.6%以及角子機投注額減少14.5%。永利澳門業務量的減少主要由於澳門及中國經濟及政治狀況，以及近期於澳門路氹區開業的渡假村(包括永利皇宮)的影響。我們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錄得的貴賓贏額佔轉碼數百分比為3.29%，而2015年同期為2.87%，其部分抵銷了我們貴賓業務的業務量減少。

於永利皇宮開業前，我們獲澳門博彩監察協調局批准於永利皇宮經營100張新賭枱，並獲批准於2017年1月1日額外經營25張賭枱及於2018年1月1日再經營25張新賭枱，合共為150張新賭枱。此外，我們在符合總數上限的情況下，已並將繼續於永利澳門與永利皇宮之間轉移賭枱，以優化我們的娛樂場業務。

下表載列我們的澳門及拉斯維加斯業務的娛樂場收益以及相關主要營運指標(以千計，每張賭枱每日贏額及每台角子機每日贏額除外)：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6年	2015年	增加／(減少)
			百分比變動
澳門業務：			
永利澳門：			
總娛樂場收益	2,135,193美元	2,312,925美元	(177,732)美元 (7.7)
貴賓：			
平均賭枱數目	149	230	(81) (35.2)
貴賓轉碼數	47,048,754美元	57,917,060美元	(10,868,306)美元 (18.8)
賭枱贏額	1,547,261美元	1,659,683美元	(112,422)美元 (6.8)
貴賓贏額佔轉碼數百分比	3.29%	2.87%	0.42
每張賭枱每日贏額	28,332美元	19,785美元	8,547美元 43.2
中場：			
平均賭枱數目	216	228	(12) (5.3)
賭枱投注額	4,585,476美元	4,857,804美元	(272,328)美元 (5.6)
賭枱贏額	881,797美元	951,458美元	(69,661)美元 (7.3)
賭枱贏額百分比	19.2%	19.6%	(0.4)
每張賭枱每日贏額	11,131美元	11,431美元	(300)美元 (2.6)
平均角子機數目	802	708	94 13.3
角子機投注額	3,386,973美元	3,961,115美元	(574,142)美元 (14.5)
角子機贏額	145,680美元	191,164美元	(45,484)美元 (23.8)
每台角子機每日贏額	497美元	740美元	(243)美元 (32.8)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6年	2015年	增加／(減少)	百分比變動
永利皇宮⁽¹⁾：				
總娛樂場收益	519,877美元	—美元	519,877美元	—
貴賓：				
平均賭枱數目	81	—	81	—
貴賓轉碼數	14,480,023美元	—美元	14,480,023美元	—
賭枱贏額	396,954美元	—美元	396,954美元	—
貴賓贏額佔轉碼數百分比	2.74%	—%	2.74	—
每張賭枱每日贏額	37,009美元	—美元	37,009美元	—
中場：				
平均賭枱數目	245	—	245	—
賭枱投注額	1,000,881美元	—美元	1,000,881美元	—
賭枱贏額	211,146美元	—美元	211,146美元	—
賭枱贏額百分比	21.1%	—%	21.1	—
每張賭枱每日贏額	6,527美元	—美元	6,527美元	—
平均角子機數目	962	—	962	—
角子機投注額	738,907美元	—美元	738,907美元	—
角子機贏額	40,664美元	—美元	40,664美元	—
每台角子機每日贏額	320美元	—美元	320美元	—

(1) 永利皇宮已於2016年8月22日開業。

非娛樂場收益

非娛樂場收益由2015年同期的11.4億美元增加4.8%或5,470萬美元至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12.0億美元，主要由於永利皇宮於2016年第三季開業及我們的拉斯維加斯業務的客房收益增長5.7%所致，惟部分被永利澳門的非娛樂場收益減少14.4%所抵銷。

客房收益由2015年同期的5.385億美元增加12.0%或6,480萬美元至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6.033億美元，主要由於永利皇宮及我們拉斯維加斯業務分別實現增長的5,480萬美元及2,350萬美元所致，惟部分被永利澳門減少的1,350萬美元所抵銷。我們拉斯維加斯業務所錄得的增長乃由於平均每日房租增長3.9%，而永利澳門的客房收益減少乃由於平均每日房租下跌9.3%及入住率下降2.1個百分點所致。

下表載列我們的澳門及拉斯維加斯業務的客房收益以及相關主要營運指標：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百分比變動 ⁽¹⁾
	2016年	2015年	

澳門業務：

永利澳門：

總客房收益(以千計)	111,817美元	125,348美元	(10.8)
入住率	94.4%	96.5%	(2.1)
平均每日房租	293美元	323美元	(9.3)
每間可供使用客房的收益	277美元	312美元	(11.2)
永利皇宮 ⁽²⁾ ：			
總客房收益(以千計)	54,843美元	—美元	—
入住率	83.2%	—%	—
平均每日房租	276美元	—美元	—
每間可供使用客房的收益	230美元	—美元	—

(1) 以百分點變化表示的入住率除外。

(2) 永利皇宮於2016年8月22日開業。

餐飲收益由2015年同期的5.971億美元增加0.7%或440萬美元至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6.015億美元，主要是來自永利皇宮的2,710萬美元，惟部分被我們拉斯維加斯業務及永利澳門的餐飲收益分別減少1,200萬美元及1,070萬美元所抵銷。拉斯維加斯業務收益減少主要由於夜總會收益減少，而永利澳門收益減少主要因餐廳收益下跌所致。

娛樂、零售及其他收益由2015年同期的3.506億美元上升3.7%或1,280萬美元至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3.634億美元，主要是來自永利皇宮的3,800萬美元，惟部分被永利澳門減少的1,930萬美元所抵銷。

經營開支

經營開支由2015年同期的34.2億美元增加15.4%或5.276億美元至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39.4億美元，主要由於娛樂場開支、一般及行政開支、折舊及攤銷以及開業前開支分別增加2.171億美元、8,330萬美元、8,210萬美元及7,710萬美元所致，該等增幅主要由於永利皇宮開業。

客房開支由2015年同期的1.490億美元增加6.0%或890萬美元至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1.579億美元。增幅主要由於永利皇宮及我們拉斯維加斯業務分別錄得客房開支增加1,640萬美元及430萬美元，惟部分被永利澳門減少的1,160萬美元所抵銷。

餐飲開支由2015年同期的3.612億美元增加3.9%或1,400萬美元至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3.752億美元，主要與永利皇宮有關。

娛樂、零售及其他開支由2015年同期的1.574億美元增加2.4%或370萬美元至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1.611億美元。增幅主要是來自永利皇宮的890萬美元，惟部分被永利澳門減少的480萬美元所抵銷。

一般及行政開支由2015年同期的4.648億美元增加17.9%或8,330萬美元至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5.481億美元。增幅主要由於利皇宮的7,390萬美元以及我們拉斯維加斯業務的一般及行政開支及公司相關開支增加所致。

呆賬撥備由2015年同期的1,110萬美元下跌26.2%或290萬美元至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820萬美元。撥備變動主要由於永利澳門收回的若干娛樂場應收賬款增加所致。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開業前開支為1.547億美元，而2015年同期為7,760萬美元。於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產生的與永利皇宮、*Wynn Boston Harbor*以及我們的拉斯維加斯業務有關的開業前開支分別為1.298億美元、2,270萬美元及230萬美元。於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產生的與永利皇宮及*Wynn Boston Harbor*有關的開業前開支分別為5,510萬美元及2,260萬美元。

折舊及攤銷由2015年同期的3.226億美元增加25.4%或8,210萬美元至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4.047億美元。增幅來自永利皇宮所產生的1.059億美元，主要因其開業以及相關的樓宇及傢俬、固定裝置及設備投入使用所致，部分被永利澳門減少1,410萬美元所抵銷。永利澳門的大部分減少乃由於我們更改樓宇及改良工程的估計使用年期(於2015年9月1日生效)，以更準確地反映該等資產預計可維持使用的估計期間所致。

利息開支(扣除資本化利息)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資本化利息增加4,080萬美元，主要原因是於2016年對2,560萬美元作出金額不大的修正，加之興建永利皇宮所致。

其他非經營收入及開支

我們就修訂永利澳門信貸融通產生未攤銷債務發行成本210萬美元。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並無產生償還債務虧損。

我們截至2016年及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就利率掉期公允值變動分別產生40萬美元的收益及530萬美元的虧損。

所得稅項

截至2016年及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分別獲豁免繳納按博彩溢利計算的澳門所得補充稅的2,730萬美元及4,160萬美元。我們的非博彩溢利仍須繳納澳門所得補充稅，其娛樂場贏額仍須根據我們的批給協議繳納澳門特別博彩稅和其他徵費(合計為39%)。

非控股權益應佔的淨收入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非控股權益應佔的淨收入為6,050萬美元，而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則為8,620萬美元。此等金額主要與非控股權益應佔WML所得淨收入有關。

經調整後的物業EBITDA

我們使用經調整後的物業EBITDA以管理其分部的經營業績。經調整後的物業EBITDA指未計利息、所得稅項、折舊及攤銷、開業前開支、物業費用及其他、管理及特許權費、公司開支及其他(包括公司間的高爾夫球場及用水權租賃)、以股份為基礎的報酬、償還債務虧損、利率掉期公允值變動、贖回票據公允值變動以及其他非經營收入與開支前的淨收入，並包括於未綜合聯屬公司的收入權益。由於管理層相信，經調整後的物業EBITDA常用於計量博彩公司的表現以及作為其估值的基準，故僅呈列經調整後的物業EBITDA為一項補充性披露。管理層使用經調整後的物業EBITDA計量其分部的經營表現，以及比較其物業與其競爭對手的物業的經營表現，以及作為釐定若干獎勵薪酬的基準。由於部分投資者使用經調整後的物業EBITDA作為計量一間公司的舉債及償債、作出資本開支以及應付營運資金要求的能力的方法，因此，我們亦呈列經調整後的物業EBITDA。博彩公司過往呈列EBITDA作為對美國公認會計原則(「公認會計原則」)的補充。為求以較獨立的形式綜覽其娛樂場業務，包括本公司在內的博彩公司過往會從EBITDA計算中，剔除與管理特定娛樂場物業無關的開業前開支、物業費用、公司開支及以股份為基礎的報酬。然而，經調整後的物業EBITDA不應被視為取代經營收入以反映本公司表現、取代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以計量流動性或取代根據公認會計原則釐定的任何其他計量的資料。與淨收入不同，經調整後的物業EBITDA並未包括折舊或利息開支，故並未反映現時或未來資本開支或資金成本。本公司動用大量現金流(包括資本開支、利息支付、債務本金償還、所得稅及其他非經常性支出)，此等項目並未於經調整後的物業EBITDA反映。此外，本公司對經調整後的物業EBITDA的計算亦可能與其他公司所使用的計算方法不同，故比較作用可能有限。

下表概述經管理層審閱及於項目8—「財務報表及補充資料」附註15—「分部資料」所概述的我們的澳門及拉斯維加斯業務的經調整後的物業EBITDA(以千計)。該附註亦呈列經調整後的物業EBITDA與Wynn Resorts, Limited應佔淨收入的對賬。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7年	2016年	2015年
永利澳門	760,752美元	681,509美元	708,623美元
永利皇宮 ⁽¹⁾	527,583美元	103,036美元	—美元

(1) 永利皇宮已於2016年8月22日開業。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永利澳門的經調整後的物業EBITDA較2016年同期增長11.6%，此乃主要由於貴賓業務受貴賓轉碼數按年增加的推動而有所改善。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永利澳門的經調整後的物業EBITDA較2015年同期下跌3.8%，主要由於貴賓轉碼數、賭枱投注額及角子機投注額按年下跌帶來的娛樂場收益表現所致。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永利皇宮的經調整後的物業EBITDA為5.276億美元，而2016年同期為1.030億美元。儘管永利皇宮的全面營業持續受物業周邊的建設活動所影響，於2017年(其首個營運全年)，我們於永利皇宮的貴賓業務及中場業務均錄得業務量大幅增長。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三個月的貴賓轉碼數與截至2017年9月30日、2017年6月30日及2017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相比分別增加18.5%、39.9%及47.0%。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三個月的賭枱投注額與截至2017年9月30日、2017年6月30日及2017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相比分別增加29.8%、54.3%及46.1%。

流動性及資本資源

經營活動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各業務所產生的現金淨額為18.8億美元，而2016年同期為9.705億美元。該增幅主要由於永利皇宮業務額外產生4.245億美元的經調整後的物業EBITDA及客戶按金增加2.928億美元所致。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各業務所產生的現金淨額為9.705億美元，而2015年同期為5.728億美元。該增幅主要由於我們澳門業務客戶按金增加2.760億美元及營運資金賬戶的變化所致。

投資活動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投資活動所用的現金淨額為9.576億美元，此乃主要由於9.355億美元的資本開支(扣除應付建築款項及保留金)所致，其中5.728億美元與Wynn Boston Harbor有關，1.509億美元與我們的澳門業務有關。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投資活動所用的現金淨額為12.9億美元，此乃主要由於12.3億美元的資本開支(扣除建築應付款項及保留款項)所致，其中8.383億美元與永利皇宮有關，2.122億美元與Wynn Boston Harbor有關。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投資活動所用的現金淨額為18.9億美元，此乃主要由於19.2億美元的資本開支(扣除建築應付款項及保留款項)所致，其中15.7億美元與永利皇宮有關。

融資活動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融資活動所用的現金淨額為5.637億美元，此乃主要由於我們永利澳門信貸融通項下有關償還淨額3.402億美元、派付股息3.208億美元及支付融資成本9,120萬美元所致，惟部分因向零售合營公司(Retail Joint Venture)注資而自Crown收到的所得款項1.800億美元所抵銷。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融資活動所產生的現金淨額為12.2億美元，此乃主要由於我們經修訂永利澳門信貸融通下的16.2億美元借款淨額所致，惟部分被4.991億美元的股息派付所抵銷。我們亦發行18億美元於2025年到期的5¹/₂厘優先票據(「2025年票據」)，且用所得款項償清16億美元2020年票據。

資本資源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我們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約為28.0億美元，而於國內外債務證券的可供出售投資則為3.275億美元。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手持現金、銀行現金及定期存款、貨幣市場基金投資以及國內與海外銀行定期存款及商業票據，全部均於90日內到期。於此等金額中，我們擁有約72%權益的WML及其附屬公司持有現金及現金等價物6.703億美元。

下表概述截至2017年12月31日我們於信貸融通下的未償還借貸及可供動用借款限額(以千計)：

融通 借貸限額	未償還 借款	未償還 信用證	可供 動用融通
------------	-----------	------------	------------

澳門相關：

永利澳門信貸融通⁽¹⁾：

優先定期貸款融通	2,298,798美元	2,298,798美元	—美元	—美元
優先循環信貸融通	748,287	—	—	748,287
WML Finance信貸融通 ⁽²⁾	495,152	—	—	495,152

- (1) 永利澳門信貸融通包括23.0億美元等額的足額優先有抵押定期貸款融通(「永利澳門優先定期貸款融通」)及7.5億美元等額的優先有抵押循環信貸融通(「永利澳門優先循環信貸融通」，連同永利澳門優先定期貸款融通統稱為「永利澳門信貸融通」)。借款人為WML的全資間接附屬公司永利澳門。借款包括美元及港元批次。永利澳門有能力於滿足若干條件後就永利澳門信貸融通額外增加10億美元等額的優先有抵押借款。
- (2) 我們澳門相關信貸融通包括一項38.7億港元(約4.952億美元)的現金抵押循環信貸融通(「WML Finance信貸融通」)，在其項下WML Finance I, Limited (WML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為借款人。

澳門相關債務

我們的澳門相關債項包括優先票據、永利澳門信貸融通及WML Finance信貸融通。

2024年WML票據。6.00億美元2024年WML票據乃由WML於2017年9月20日根據WML與Deutsche Bank Trust Company Americas(作為受託人)訂立的日期為2017年9月20日的契約(「2024年WML契約」)而發行。2024年WML票據將於2024年10月1日到期，並按年利率4 7/8厘計息。於2020年10月1日之前，WML可隨時以相等於下列較大值的贖回價贖回全部或部分2024年WML票據：(a)2024年WML票據本金金額的100%或(b)獨立投資銀行按2024年WML契約條款釐定的「提前贖回」金額。在任何一種情況下，贖回價將

包括累計及未付利息。此外，於2020年10月1日之前，WML可隨時動用來自若干股權發售的所得現金淨額贖回最高達35%的2024年WML票據本金總額，贖回價相當於2024年WML票據本金總額的104.875%。於2020年10月1日或之後，WML可按逐年下降的溢價(由本金金額的102.438%降至本金金額的100%)加上累計及未付利息贖回全部或部分2024年WML票據。

2027年WML票據。7.50億美元2027年WML票據乃由WML於2017年9月20日根據WML與Deutsche Bank Trust Company Americas (作為受託人)訂立的日期為2017年9月20日的契約(「2027年WML契約」，連同2024年WML契約統稱為「WML契約」)而發行。2027年WML票據按年利率5 1/2厘計息，並將於2027年10月1日到期。於2022年10月1日之前，WML可隨時以相等於下列較大值的贖回價贖回全部或部分2027年WML票據：(a)2027年WML票據本金金額的100%或(b)獨立投資銀行按2027年WML契約條款釐定的「提前贖回」金額。在任何一種情況下，贖回價將包括累計及未付利息。此外，於2020年10月1日之前，WML可隨時動用來自若干股權發售的所得現金淨額贖回最高達35%的2027年WML票據本金總額，贖回價相當於2027年WML票據本金總額的105.5%。於2022年10月1日或之後，WML可按逐年下降的溢價(由本金金額的102.75%降至本金金額的100%)加上累計及未付利息贖回全部或部分2027年WML票據。

倘WML經歷控制權變動(定義見WML契約)，其必須按相等於WML票據本金總額101%的價格，加上累計及未付利息提呈購回WML票據。此外，WML可能按相等於本金金額100%的贖回價，加上累計及未付利息全部但非部分贖回WML票據，以回應若干稅法或稅務狀況的任何變動或修訂。此外，倘WML票據的持有人或實益擁有人未能遵守任何博彩機關(定義見WML契約)施加的若干規定，WML可能要求持有人或實益擁有人出售或贖回其WML票據。

在(1)發生任何事件之後，WML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連續十天或以上期間均不持有對進行範圍與WML票據發行當日基本相同的博彩活動而言屬必要的許可、批給、轉批給或其他批文或授權，且該等事件對WML及其附屬公司整體的財務狀況、業務、物業或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或(2)終止、取消、撤銷或修改任何許可、批給、轉批給或其他批文或授權後，對WML及其附屬公司整體的財務狀況、業務、物業或經營業績產生重大不利影響，WML票據的每名持有人將有權要求WML購回全部或任何部分該等持有人的WML票據，購買價相等於WML票據本金金額的100%的現金加上累計及未付利息。

WML票據為WML的一般無抵押責任，並在付款權方面與所有WML現有及未來的優先無抵押債務處於同等地位；將較WML的所有未來從屬債務(如有)優先；將實際上從

屬於WML所有未來有抵押債務，惟以充當有關債項抵押的資產價值為限；及將在架構上從屬於WML的附屬公司的所有現有及未來責任（包括永利澳門信貸融通及WML Finance信貸融通）。WML票據並無根據經修訂的1933年證券法（「證券法」）登記，並受轉讓及轉售的限制所規限。

WML契約載有契諾，限制WML（及其若干附屬公司）的能力，其中包括：與另一間公司合併或進行整合；轉讓或出售其所有或絕大部分的財產或資產；及租賃其所有或絕大部分的財產或資產。WML契約的條款載有常規違約事項，包括但不限於：拖欠WML票據的到期利息達30日；於到期時拖欠支付WML票據的本金或溢價（如有）；WML無法履行於控制權變動時與購回WML票據有關的任何付款責任；無法履行WML契約的若干契諾；在若干其他債務方面出現若干違約情況；無法支付針對WML或若干附屬公司的判決總額超過5,000萬美元；及若干破產或無力償債事件。倘因若干破產或無力償債事件產生違約事項，則所有當時未償還的WML票據將到期並須即時償還，而毋須進一步行動或通知。

永利澳門信貸融通。永利澳門優先定期貸款融通將自2018年12月起按季度分期償還本金金額的2.50%至7.33%，最後一期將於2021年9月償還本金金額的50%。永利澳門優先循環信貸融通將於2020年9月到期，屆時，任何未償還借款必須償還。永利澳門信貸融通基於永利澳門的槓桿比率（定義見永利澳門信貸融通）按倫敦銀行同業拆息或香港銀行同業拆息加1.50厘至2.25厘年利差計息。永利澳門優先循環信貸融通下未借用金額（如有）需繳付的承諾費乃基於永利澳門的槓桿比率按年利率0.52厘至0.79厘計算。年度承諾費須於每季末支付，並按每日平均未借用金額計算。

永利澳門信貸融通載有一項規定，要求永利澳門必須從剩餘現金流中提取特定百分比作強制性償還債項。倘永利澳門的槓桿比率超過4.5比1，剩餘現金流（定義見永利澳門信貸融通）的25%必須用於償還債項及註銷永利澳門信貸融通下的可動用借款。倘永利澳門的槓桿比率等於或低於4.5比1，則無須就剩餘現金流作出強制性還款。

永利澳門信貸融通載有限制若干活動的慣常契諾，當中包括但不限於：產生額外債項、引起或建立其任何物業的留置權、出售及售後租回交易、處置資產的能力，以及借貸或作出其他投資。此外，該等財務契諾規定永利澳門須於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維持槓桿比率不超過5.25比1，而利息支付能力比率（定義見永利澳門信貸融通）則於任何時候都不低於2.00比1。

永利澳門信貸融通下的借款將仍由Palo及擁有永利澳門股權的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擔保，並以永利澳門及Palo的絕大部分資產以及於永利澳門的股權作抵押。永利澳門信貸融通下的借款並非由本公司或WML擔保。

就永利澳門的博彩批給合約而言，永利澳門與大西洋銀行訂立一項以澳門政府為受益人的銀行擔保償還協議。此項擔保保證永利澳門履行娛樂場批給協議下的責任，包括支付溢價金、罰款及就任何違反批給協議條款的重大過失作出賠償以及繳納任何博彩稅。截至2017年12月31日，擔保金額為3億澳門元(約3,730萬美元)，並將於批給協議年期(2022年)結束後180日前維持在該金額。大西洋銀行作為該項擔保的發行人，現透過一項優先貸款人抵押品組合下的第二優先抵押權益獲得擔保。於永利澳門信貸融通下的所有債項獲償還後起，永利澳門須於大西洋銀行提出要求後及時償還澳門政府根據該項擔保提出的任何索償。大西洋銀行就該項擔保收取230萬澳門元(約30萬美元)的年費。

WML Finance信貸融通。WML Finance信貸融通下的借款以港元計值，並用於滿足營運資金要求及作為一般企業用途。WML Finance信貸融通於2018年7月到期，屆時須償還任何未償還的借款。WML Finance信貸融通初始按年利率1.50厘計息，該利率乃按貸款人(作為存款銀行)就存放於及抵押予貸款人的現金抵押品支付的利率加0.40厘的利差計算而來。根據協議條款，當出現控制權變動或重大不利影響(定義見協議)時須進行強制性還款。

重大會計政策及估計

估計應收呆賬撥備

下表呈列與我們娛樂場應收賬款有關的主要統計數字(以千計)：

	於12月31日	
	2017年	2016年
娛樂場的應收賬款	173,664美元	211,557美元

截至2017年及2016年12月31日，我們的未清償娛樂場應收賬款結餘中，分別42.4%及49.2%來自澳門業務。

外匯風險

永利澳門與澳門政府簽訂的批給協議以澳門元列值。澳門元(屬不可自由兌換貨幣)與港元掛鉤，且在很多情況下兩者可在澳門互換使用。港元與美元掛鉤，兩種貨幣之間的匯率於過往數年維持相對穩定的水平。然而，港元與澳門元之間以及港元與美元之間的匯率掛鉤關係，會因(其中包括)中國政府政策改變，以及國際經濟及政治發展等潛在變動而受到影響。

如港元與澳門元日後不再與美元掛鉤，此等貨幣的匯率可能會大幅波動。我們亦不能向閣下保證此等貨幣的適用貨幣主管機構所釐定的現行匯率將能一直維持於相同水平。

我們預期我們在澳門營運的所有娛樂場的大部分收益及開支以港元或澳門元計算。倘我們任何澳門相關實體產生以美元計值的債務或其他義務，則澳門元或港元與美元之間的匯率波動均可能會對我們的經營業績、財務狀況及償債能力造成不利影響。按我們截至2017年12月31日的結餘計算，假設美元兌港元的匯率變動1%，將導致外幣交易收益／虧損2,520萬美元。

WYNN RESORTS, LIMITED及附屬公司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附註2—重大會計政策概要

受限制現金

本公司的受限制現金包括根據WML股份獎勵計劃由信託持有的現金以及除此之外截至2016年12月31日與循環信貸融通項下借款有關的抵押品。

應收賬款及信貸風險

可能令本公司面臨信貸集中風險的金融工具主要包括娛樂場應收賬款。本公司於信譽調查後以「借據」形式向經批准的娛樂場客戶授出信貸。截至2017年及2016年12月31日，來自美國境外(主要為亞洲)客戶的應收借據分別佔本公司應收借據的81.7%及88.1%。該等國家的業務或經濟狀況或其他重大事件或會影響該等應收款項的可收回性。

衍生金融工具

本公司有三項利率掉期協議以對沖永利澳門信貸融通(已於2017年7月到期)下借貸的部分相關利率風險。

附註6—無形資產淨額

無形資產淨額包括下列各項(以千計)：

	於12月31日	
	2017年	2016年
具有限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		
澳門博彩批給	42,300	42,300
減：累計攤銷	(31,582)	(29,199)
	10,718	13,101

澳門博彩批給為一項具有限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於批給的20年使用年期內攤銷。本公司預計，澳門博彩批給2018年至2021年各年的攤銷將為240萬美元，而2022年為120萬美元。

附註7—長期債項

長期債項包括下列各項(以千計)：

	於12月31日	
	2017年	2016年

澳門相關：

永利澳門信貸融通：

優先定期貸款融通	2,298,798	美元	2,306,773	美元
優先循環信貸融通	—		340,846	
<i>WML Finance</i> 信貸融通	—		189,651	
4 7/8厘優先票據，於2024年到期	600,000		—	
5 1/2厘優先票據，於2027年到期	750,000		—	
5 1/4厘優先票據，於2021年到期	—		1,350,000	

澳門相關債項

永利澳門信貸融通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本公司概無於永利澳門優先循環信貸融通下擁有借款。

*WML Finance*循環信貸融通

於2017年12月31日，本公司在*WML Finance*信貸融通下並無借款。

於2024年到期的4 7/8厘優先票據及於2027年到期的5 1/2厘優先票據

於2017年9月20日，*WML*發行6.00億美元的於2024年到期的4 7/8厘優先票據(「2024年*WML*票據」)及7.50億美元的於2027年到期的5 1/2厘優先票據(「2027年*WML*票據」，連同2024年*WML*票據統稱「*WML*票據」)。*WML*將*WML*票據的所得款項淨額及手頭現金用作償還於2021年到期的5 1/4厘優先票據(「2021年票據」)成本的資金。

2024年*WML*票據按年利率4 7/8厘計息，並於2024年10月1日到期。2027年*WML*票據按年利率5 1/2厘計息，並於2027年10月1日到期。從2018年4月1日起，每半年(即於每年4月1日及10月1日)支付*WML*票據利息。

於2020年10月1日及2022年10月1日之前的任何時間，*WML*可分別贖回全部或部分2024年*WML*票據及2027年*WML*票據，贖回價相當於以下較高者的金額：(a) *WML*票據本金金額的100%或(b)於2017年9月20日根據*WML*票據契約(「*WML*契約」)的條款由獨立投資銀行家釐定的「提前贖回」金額。在任何一種情況下，贖回價將包括累計及未付利息。此外，於2020年10月1日之前的任何時間，*WML*可動用來自若干股權發售的所得現金淨額贖回最高達35%的2024年*WML*票據及2027年*WML*票據本金總額，贖回價分別相當於2024年*WML*票據本金總額的104.875%及2027年*WML*票據本金總額的105.5%(如適用)。

於2020年10月1日及2022年10月1日或之後，WML可按逐年下降的溢價(由適用本金金額的102.438%及102.75%分別至100%)加上累計及未付利息分別贖回全部或部分2024年WML票據及2027年WML票據。倘WML經歷控制權變動(定義見WML契約)，其必須按相等於WML票據本金總額101%的價格，加上累計及未付利息提呈購回WML票據。此外，WML可按相等於本金金額100%的贖回價，加上累計及未付利息全部而非部分贖回WML票據，以回應若干稅法或稅務狀況的任何變動或修訂。此外，倘WML票據的持有人或實益擁有人未能遵守任何博彩機關(定義見WML契約)施加的若干規定，WML可要求持有人或實益擁有人出售或贖回其WML票據。

在(1)發生任何事件之後，WML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連續十天或以上期間均不持有對進行範圍與WML票據發行當日基本相同的博彩活動而言屬必要的許可、批給、轉批給或其他批文或授權，且該等事件對WML及其附屬公司整體的財務狀況、業務、物業或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或(2)終止、取消、撤銷或修改任何許可、批給、轉批給或其他批文或授權後，對WML及其附屬公司整體的財務狀況、業務、物業或經營業績產生重大不利影響，WML票據的每名持有人將有權要求WML購回全部或部分該等持有人的WML票據，購買價相等於WML票據本金金額的100%的現金加上累計及未付利息。

WML票據為WML的一般無抵押責任，並在付款權方面與所有WML現有及未來的優先無抵押債務處於同等地位；將較WML的所有未來從屬債務(如有)優先；將實際上從屬於WML所有未來有抵押債務，惟以充當有關債項抵押的資產價值為限；及將在架構上從屬於WML的附屬公司的所有現有及未來責任(包括永利澳門信貸融通及WML Finance信貸融通)。WML票據並無根據經修訂的1933年證券法(「證券法」)登記，並受轉讓及轉售的限制所規限。

於2021年到期的5 1/4厘優先票據

於2017年9月11日，WML開始對2021年票據的任何及全部尚未償付本金總額作出現金要約。本公司接受購買9.464億美元的有效收購，並已支付2,720萬美元的收購溢價。

於2017年10月20日，WML已贖回未收購2021年票據餘下的4.036億美元本金金額，並已解除2021年票據發行所依據的契約。本公司就該贖回已支付1,060萬美元的溢價。

本公司就WML票據發行及2021年票據現金收購要約及其後贖回錄得償還債務虧損3,310萬美元。

附註10—非控股權益

WML

於2017年9月15日，WML派付每股0.21港元股息，合共1.394億美元。扣除隨附綜合資產負債表中的非控股權益所佔的3,880萬美元股息，本公司所佔股息為1.006億美元。

於2017年6月20日，WML派付每股0.42港元股息，合共2.799億美元。扣除隨附綜合資產負債表中的非控股權益所佔的7,790萬美元股息，本公司所佔股息為2.020億美元。

於2016年4月27日，WML派付每股0.60港元股息，合共4.019億美元。扣除隨附綜合資產負債表中的非控股權益所佔的1.118億美元股息，本公司所佔股息為2.901億美元。

於2015年3月31日，WML派付每股1.05港元股息，合共7.026億美元。扣除隨附綜合資產負債表中的非控股權益所佔的1.955億美元股息，本公司所佔股息為5.071億美元。

附註11—福利計劃

界定福利計劃

截至2017年、2016年及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期間，本公司分別錄得相應供款開支1,580萬美元、1,290萬美元及1,120萬美元。

附註12—以股份為基礎的報酬

永利澳門有限公司

本公司擁有多數股權的附屬公司WML設有兩個以股份為基礎的報酬計劃，提供以WML的普通股股份為基礎的獎勵。根據此等計劃可供發行的股份乃獨立於及有別於Wynn Resorts股份計劃的普通股，且不可根據Wynn Resorts股份計劃的任何獎勵予以發行。

購股權計劃

WML採納於2009年9月16日生效的股份獎勵計劃，以向其附屬公司的合資格董事及僱員授出可購買其股份的購股權（「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由WML的董事會管理，彼等可酌情釐定歸屬及服務要求、行使價、行使購股權的業績指標（如適用）以及其他條件，惟受若干限制所限。根據購股權計劃已保留最多518,750,000股股份以供發行。截至2017年12月31日，根據購股權計劃有511,738,000股可供發行股份。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購股權計劃下的購股權活動概要呈列如下：

	購股權	加權平均 行使價	加權平均 剩餘合約期限	總內在價值
截至2017年1月1日未行使	6,290,000	2.28美元		
已授出	1,208,000	2.26美元		
已行使	<u>(492,000)</u>	1.43美元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未行使	<u>7,006,000</u>	2.32美元	6.9	6,539,606美元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悉數歸屬及 預計會歸屬	<u>7,006,000</u>	2.32美元	6.9	6,539,606美元
截至2017年12月31日可行使	<u>3,074,000</u>	2.66美元	5.3	1,932,866美元

以下僅就購股權計劃下的購股權提供(以千計，授出日期的加權平均公允值除外)：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7年	2016年	2015年
授出日期的加權平均公允值	0.56美元	0.31美元	0.47美元
已行使購股權的內在價值	369美元	—美元	—美元
自行使購股權收到的現金	703美元	—美元	—美元

截至2017年12月31日，共有與購股權相關的140萬美元未攤銷報酬，預計於1.6年的加權平均期間內確認。

股份獎勵計劃

於2014年6月30日，本公司擁有多數股權的附屬公司WML批准及採納其僱員股份擁有計劃(「股份獎勵計劃」)。股份獎勵計劃容許向合資格僱員授出WML未歸屬的普通股。股份獎勵計劃由WML的董事會管理，而董事會已獲授權根據該計劃配發、發行及安排轉讓最多50,000,000股股份。董事會可酌情釐定歸屬及服務要求、行使價及其他條件，惟受若干限制所限。截至2017年12月31日，根據股份獎勵計劃有34,838,793股可供發行股份。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股份獎勵計劃下的未歸屬股份活動概要呈列如下：

	授出日期的 加權平均 公允值
股份	
截至2017年1月1日未歸屬	14,009,134
已授出	2,726,097
已歸屬	(3,318,500)
已沒收	(1,574,024)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未歸屬	<u>11,842,707</u>
	2.24美元

以下僅就股份獎勵計劃下的股份獎勵提供(以千計，授出日期的加權平均公允值除外)：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7年	2016年	2015年
授出日期的加權平均公允值	2.22美元	1.38美元	1.95美元
已歸屬股份的公允值	6,884美元	—美元	—美元

截至2017年12月31日，共有1,170萬美元未攤銷報酬開支，預計於2.53年的加權平均期間內確認。

附註13—所得稅

於2011年7月，永利澳門與澳門政府訂立的協議獲延長至2015年為止，該協議訂明向澳門特別行政區支付年費1,550萬澳門元(約190萬美元)，作為永利澳門的股東獲股息分派應支付的所得補充稅。於2016年8月，永利澳門獲批准將該協議期限再延長五年，自2016年直至2020年稅務年度為止。該延期協議訂明包括支付年費1,280萬澳門元(約160萬美元)。根據股東的股息稅務協議，所得稅開支截至2017年及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各年的160萬美元以及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190萬美元。

於2017年12月31日，2012年澳門所得補充稅稅表的法定時效已過。由於澳門所得補充稅稅表法定時效已過，未確認稅務利益總額減少380萬美元。

於2017年3月，財政局開始對永利澳門2013年及2014年澳門所得補充稅稅表的審查。截至2017年12月31日，基於當前審查情況，概無須變更未確認的稅收優惠。

於2017年7月，財政局開始對Palo 2013年及2014年澳門所得補充稅稅表的審查。於2018年2月，財務局確認其審查並無變更。

附註14—承諾及或然事件

訴訟

除下述訴訟外，本公司及其聯屬人士於一般業務過程中涉及訴訟。管理層認為，相關訴訟預期不會對本公司的財務狀況、經營業績或現金流量造成重大影響。

澳門訴訟：

於2015年7月3日，WML公佈Okada各方就永利澳門及現為或曾為永利澳門及／或WML董事的若干個人(統稱「永利澳門各方」)向澳門初級法院(「澳門法院」)提起訴訟。訴訟的主要指控為贖回Okada各方於Wynn Resorts的股份屬不當行為並估值過低，先前披露有關永利澳門向一名非關連第三方支付款項以換取對方放棄永利皇宮所在路氹土地的未來發展若干權利屬非法行為，以及Wynn Resorts先前披露有關向澳門大學發展基金會作出的捐款亦屬非法行為。原告尋求解散永利澳門及損害性賠償。於2017年7月11日，澳門法院指出Okada各方提出的所有申索乃毫無根據而將其駁回，就Okada各方作為訴訟人提出無理申索處以罰款，並責令Okada各方支付訴訟費及永利澳門各方的律師費。於2017年10月16日或前後，Okada各方於澳門提交正式上訴文件，而永利澳門於2017年11月21日收到有關上訴文件。永利澳門於2017年12月21日提交其答覆。

本公司認為上述由Okada各方提起的訴訟缺乏法律依據，並將為永利澳門各方進行強烈抗辯。管理層已確定，基於迄今的法律程序，目前其無法確定該訴訟的結果的可能性或可能產生的合理損失的範圍(如有)。

附註15—分部資料

本公司審閱每個經營分部的經營業績。永利澳門及永利澳門的擴建部份萬利乃以單一綜合渡假村的方式管理，故合計為一個可呈報分部(「永利澳門」)。永利皇宮被列為一個單獨可呈報分部並就地域呈列與永利澳門合併。

澳門其他主要指本公司的澳門控股公司。

下表呈列本公司的分部資料(以千計)：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7年	2016年	2015年
淨收益			
澳門業務：			
永利澳門	2,485,804美元	2,264,087美元	2,463,092美元
永利皇宮	2,139,154	583,336	—
澳門業務總計	4,624,958	2,847,423	2,463,092
經調整後的物業EBITDA⁽¹⁾			
澳門業務：			
永利澳門	760,752美元	681,509美元	708,623美元
永利皇宮	527,583	103,036	—
澳門業務總計	1,288,335	784,545	708,623

- (1) 「經調整後的物業EBITDA」指未計利息、所得稅、折舊及攤銷、開業前開支、物業費用及其他、管理及特許權費、公司開支及其他(包括公司間的高爾夫球場及用水權租賃)、以股份為基礎的報酬、償還債務虧損、利率掉期公允值變動、贖回票據公允值變動以及其他非經營收入與開支前的淨收入，並包括於未綜合聯屬公司的收入權益。由於管理層相信，經調整後的物業EBITDA常用於計量博彩公司的表現以及作為估值的基準，故僅呈列經調整後的物業EBITDA為一項補充性披露。管理層使用經調整後的物業EBITDA計量其分部的經營表現，以及比較其物業與其競爭對手的物業的經營表現，並且作為釐定若干獎勵薪酬的基準。由於部分投資者使用經調整後的物業EBITDA作為計量一間公司的舉債及償債、作出資本開支以及應付營運資金要求的能力的方法，因此，本公司亦呈列經調整後的物業EBITDA。博彩公司過往呈列EBITDA作為對公認會計原則的補充。為求以較獨立的形式綜覽其娛樂場業務，包括Wynn Resorts, Limited在內的博彩公司過往會從EBITDA計算中，剔除與管理特定娛樂場物業無關的開業前開支、物業費用、公司開支及以股份為基礎的報酬。然而，經調整後的物業EBITDA不應被視為取代經營收入以反映本公司表現、取代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以計量流動性或取代根據公認會計原則釐定的任何其他計量的資料。與淨收入不同，經調整後的物業EBITDA並未包括折舊或利息開支，故並未反映現時或未來的資本開支或資金成本。本公司動用大量現金流(包括資本開支、利息支付、債務本金償還、所得稅及其他非經常性支出)，此等項目並未於經調整後的物業EBITDA中反映。此外，Wynn Resorts對經調整後的物業EBITDA的計算亦可能與其他公司所使用的計算方法不同，故比較作用可能有限。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7年

2016年

2015年

資本開支

澳門業務：

永利澳門
永利皇宮

43,510美元	43,548美元	68,744美元
<u>107,405</u>	<u>838,271</u>	<u>1,566,090</u>

澳門業務總計

150,915	881,819	1,634,834
----------------	----------------	------------------

於12月31日

2017年

2016年

2015年

資產

澳門業務：

永利澳門
永利皇宮
澳門其他

1,271,544美元	1,161,670美元	1,331,312美元
<u>4,017,494</u>	<u>4,317,458</u>	<u>3,439,041</u>
<u>174,769</u>	<u>28,927</u>	<u>570,959</u>

澳門業務總計

5,463,807	5,508,055	5,341,312
------------------	------------------	------------------

於12月31日

2017年

2016年

2015年

長期資產

澳門

4,613,950美元	4,973,854美元	4,324,743美元」
-------------	-------------	--------------

本公司載有前瞻性陳述。該等前瞻性資料涉及可對未來預期業績構成重大影響的重要風險及不明朗因素。因此，此等業績可能與我們所作任何前瞻性陳述中列示的業績有所不同。該等風險及不明朗因素包括但不限於娛樂場／酒店及渡假村行業的競爭、本公司對現有管理層的依賴、旅遊、休閒及娛樂場消費的水平、整體經濟狀況，以及博彩法律或法規的轉變。有關可能影響本公司財務業績的潛在因素的其他資料載於本公司已刊發的中期及年度報告。我們並無責任(並明確表示不會承擔任何有關責任)就新資料、未來事件或其他事宜而更新前瞻性陳述。

務請我們的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注意，不應過份依賴WRL年報，並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永利澳門有限公司
主席
盛智文博士

香港，2018年3月1日

於本公司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馬德承、高哲恒及陳志玲；非執行董事Kim Sinatra及Maurice L. Wooden；獨立非執行董事兼主席盛智文博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蘇兆明、Bruce Rockowitz及林健鋒。